

证券代码：838975

证券简称：鑫泰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吉安鑫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以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吉安鑫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了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7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谢信樊、刘卫华、夏禹

谟、张万琰、刘任达、姚莉、郭荣华、廖雨生 8 名自然人以 6.1 元/股的价格发行股份 3,280,000 股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80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8 月 18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2,000.80 万元，缴存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支行，账号为 1509212129000113305。

2017 年 9 月 5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 B 验字（2017）0259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7 年 8 月 18 日，公司已收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谢信樊、刘卫华、夏禹谟、张万琰、刘任达、姚莉、郭荣华、廖雨生缴纳的 2,000.8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672.8 万元。

2017 年 9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5824 号）《关于吉安鑫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议案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

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主办券商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2017年8月21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的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公司在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00.80
加：利息收入总额	2.24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03.04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

其中：增加全资子公司金诚新材注册资本	1,500.00
公司研发楼建设以及研发设备购买	216.91
本次重组及收购金诚新材之中介费用	190.00
补充流动资金	96.00
银行手续费	0.13
合计	2,003.04
四、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0

(特别说明：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3.04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与股票发行方案一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要求，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吉安鑫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